

附件：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淇县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的淇县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淇县一站式多元矛盾线上云调解平台项目（二期）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淇县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淇县一站式多元矛盾线上云调解平台项目（二期），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郑州睿格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2人，营业收入为244.69万元，资产总额为537.7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郑州睿格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9月22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